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
Business and Professionals
Alliance for Hong Kong

香港夏愨道18號海富中心第一期32樓3204A
3204A, 32/F Tower 1, Admiralty Centre,
18 Harcourt Road, Hong Kong
Tel: 852 2520 1377 Fax: 852 2527 9930
Email: bpa@bpahk.org
Website: www.bpahk.org

香港經濟民生聯盟 「促進大灣區發展 深化粵港合作」 建議書

(2018年4月)



目錄

| | | |
|----|-----------|-------|
| 一、 | 背景 | P.3 |
| 二、 | 具體建議 | |
| | 創新及科技 | P. 4 |
| | 工商、交通及通訊 | P. 6 |
| | 專業服務及人才培訓 | P. 8 |
| | 金融服務業 | P. 10 |
| | 旅遊及文化產業 | P. 12 |
| | 青年發展及交流 | P. 16 |
| 三、 | 結語 | P.17 |



一、 背景

自香港回歸祖國以來，一直與廣東特別是珠三角地區保持密切的交流合作關係。兩地政府每年舉行的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及工作會議，為兩地全方位溝通和合作提供了重要的官方平台，多年來取得豐碩成果。

中央政府一直大力支持兩地發揮互補優勢，在推動珠三角地區經濟轉型的同時，為香港開拓更大的發展空間。2009年，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公布《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 2008-20》，就兩地聯手應對金融危機、推動產業發展、共建優質生活圈、促進社會管理和體制創新等方面，提出了明確的合作方向；而《粵港合作框架協議》於2010年落實，亦從基建、經濟、環保、社會、民生等多個方面，為兩地協調發展作出清晰的分工定位。港澳部分先後於國家「十二五」和「十三五」規劃單獨成章，進一步說明香港在國家發展戰略中的重要功能，粵港合作無疑是當中重要的一環。

習近平總書記在《十九大報告》指出，「要支持香港、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以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粵港澳合作、泛珠三角區域合作等為重點，全面推進內地同香港、澳門互利合作，制定完善便利香港、澳門居民在內地發展的政策措施。」李克強總理在今年的政府工作報告中明確宣布，「出台實施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全面推進內地同香港、澳門互利合作。」香港經濟民生聯盟（「經民聯」）非常認同大灣區建設對於香港發展的重要性，故於去年5月撰寫了《構建粵港澳大灣區建議書》，並獲得香港特區政府的積極回應。

隨著《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定稿將於短期內公布，大灣區的建設將進入全面實施階段。經民聯認為，粵港合作經過超過二十年的實踐，成就有目共睹，但仍然存在不少局限和挑戰，特別是在推動兩地經濟和民生進一步融合方面，有很大的拓展深化空間，而這亦將是粵港澳大灣區長遠成功的關鍵所在。兩地必須有突破性的思維和措施，聚焦破解大灣區內存在的體制機制障礙，發揮各自優勢，從而達致大灣區以至粵港兩地人流、物流、資金流和信息流的無縫連通，把粵港合作提升到新的台階。



故此，經民聯藉著訪問廣州的機會，向廣東省政府和相關部委提交《促進大灣區發展 深化粵港合作建議書》，在去年《構建粵港澳大灣區建議書》的基礎上，就促進兩地在經濟和民生領域的互動和合作，進一步提出六大範疇合共 22 項具體建議，期望為粵港兩地人民的福祉作出貢獻。

二、 具體建議

創新及科技

1. 打造大灣區國際科技創新中心

背景：

- 《深化粵港澳合作 推進大灣區建設框架協議》提到，大灣區建設要「統籌利用全球科技創新資源，完善創新合作體制機制，優化跨區域合作創新發展模式，構建國際化、開放型區域創新體系」，從而「打造國際科技創新中心」。
- 香港在「創新」及「聯繫」方面都可為粵港澳大灣區作出重要貢獻，憑藉「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將國際企業「引進來」，並助內地企業「走出去」。

建議：

- 搭建國際創新平台，協助創新科技業界對接國際優質資源：一方面，提供優惠政策予國際企業，吸引其進駐投資，引進海外技術與人才，將部分前沿和新興領域的成果移植到中國產業化土壤中；另一方面，資助本地企業「走出去」，鼓勵企業主動與國外著名高校、科研機構結盟合作，汲取海外先進經驗與技術，加快形成大灣區的創新科技產業鏈。
- 多加利用落馬洲河套區，透過優惠補貼、制度創新、創業支援、促進人員流通的措施等，結合深圳河北岸打造創新走廊，打破「一國兩制」下兩地不同體制、政策等種種限制，促進深港兩地高度融合，釋放兩地創科發展潛力，為兩地融合起到示範作用。



2. 成立中央領導的高層級大灣區建設協調機制

背景：

- 粵港澳三地將在原有粵港、粵澳合作協調機制的基礎上，加快建立大灣區建設協調機制、聚焦破解灣區內存在的體制機制障礙、推進基礎設施的連通、建設具有全球影響力的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 創新及科技將是未來粵港合作的主軸，也是未來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的成功關鍵。可以預期，兩地在創科領域的溝通交流將會漸趨緊密，有必要協調雙方的工作，共同提升整個大灣區對於國際企業的吸引力。

建議：

- 粵港澳攜手，向中央爭取成立由中央領導、更高層級的建設協調機制，由國家領導人牽頭，相關部委和粵港澳三地政府參加，統籌協調大灣區建設規劃及實施中遇到的問題。
- 兩地共同制定大灣區創新科技發展規劃，以及切實的時間表和路線圖，在不同關稅條件下營造一個較好的市場體系，提供優惠政策予國際企業，吸引其進駐投資，建設世界級科技創新產業中心。
- 粵港兩地相關部門與地區企業定期舉辦科技會議，由兩地輪流主辦，集思廣益，推廣合作，打通政府部門、企業的關節，營造有利的經營環境，推動兩地科研成果商品化。

3. 為兩地青年提供創科創業優惠和配對

背景：

- 科技創新需要創意，更需要後繼有人。年青人創意蓬勃，熟悉潮流走向，是各地創科產業發展的主力 and 未來。兩地目前針對青年創業的基金項目大多獨立運作，亦缺乏針對跨境創科活動、同時可供企業（非公營科研機構）申請的基金資助，故有必要加強這方面的支援。

建議：

- 廣東省政府與香港特區政府合作，設立「青年創科計劃」，為有志創科的青年提供合適的發展土壤，如為兩地合資格的青年提供創業資助、企業配對方案等。



4. 成立創新科技夥伴和交流平台

背景：

- 近年，在國家科技部的大力支持下，香港特區政府推行了不少兩地創科合作的措施，如鼓勵香港科技人員參與國家重大科技項目、申報國家人才計劃、建立國家重點實驗室香港夥伴實驗室和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等。
- 不過，粵港兩地在人才交流、科研技術和相關產業鏈的對接方面，仍有很大的改善空間。兩地應支持大灣區先行先試，進一步實現人流、物流、資金流、信息流等暢通流動。

建議：

- 設立「創新科技夥伴計劃」，提供明確管道供香港高端創科專才參與國家項目，同時讓上游的香港／深圳創科企業與下游的珠三角生產供應鏈結合配對，協助兩地企業尋找合作夥伴和解決業務困難。
- 建立「創新科技人才交流平台」，推動跨境科研合作。兩地高等院校和研究機構合作開設相關的博士訓練及博士後研究計劃，重點培育科研人才，推動創新及科技產品儘快面向市場。
- 向獲得香港公司從其他國家聘請的科技專才發放工作證，以便利有關人才往來香港與大灣區內其他城市工作，包括進行研發、培訓及開會。

工商、交通及通訊

5. 構建「海絲」港口聯盟，在大灣區港口實行自由貿易政策

背景：

- 現時內地的網購及電商活動，大多著眼於內地市場，國際業務有待拓展。大灣區內粵港澳三方能夠協力促進商品流通，進一步提供如商品進出境的海關、商檢等便利措施，促進大灣區內有關業務發展，共同開發對外市場和進行跨境網上銷售，全面優化大灣區市場一體化和國際商貿合作的條件。

建議：

- 由廣東省政府牽頭，推動大灣區珠三角城市與港澳進一步加強合作，爭取與「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沿線的東南亞地區港口達成某種形式



的聯盟，以促進貨物進出口便利化。

- 在大灣區先行先試，推動中央支持前海以及南沙、黃埔、鹽田、高瀾等大灣區港口以香港為藍本，實行國際通行的自由貿易政策和更高標準的貿易監管制度。
- 三地政府共同尋求統一區內對貨物和服務銷售及供應的標準和要求。在短期內，可先處理產品安檢標準及採購制度等安排。

6. 設立高層級、跨城市的交通管理機制

背景：

- 綜觀其他灣區的經驗，三藩市灣區成立了大都會交通運輸委員會，為三藩市灣區的九個縣規劃運輸、協調和籌措資金；而紐約灣區有跨州的合作機構「紐約港務局」及「大都會運輸署」，負責管理灣區內的公共交通。粵港澳大灣區有需要成立類似的統籌協調機制，協調各城市交通設施的定位、功能和交通基建的發展。

建議：

- 設立一個高層級、跨城市的交通管理機制，有利統籌規劃較大區域的公共交通，避免資源重疊錯配，建設成世界一流的港口群、機場群、高鐵網、高速公路網，構建區域協同創新的共同體。
- 著力探討現有港口、機場、大橋的資源整合及利用，協調好各項基建的進一步建設和營運，分流各港口、機場客貨流，解決現實存在的相關技術問題，實現優勢互補，將大灣區打造成世界級的航運物流樞紐。

7. 探討開放港澳車輛進入內地，開放更多口岸落實全日通關

背景：

- 香港是廣東省最主要的外資來源地。截至2016年底，廣東省經批准的港資企業累計有接近14萬家，佔全省外資企業總數的72%。隨著粵港兩地合作日漸頻繁，特區政府應透過優化現行通關制度，進一步便利粵港兩地間的人流物流。此外，香港多個邊境管制站的客流量屢創新高，但當前實行24小時通關的陸路口岸只有皇崗口岸，其承載能力遠不足以消化龐大的客流和車流。



建議：

- 進一步增加粵港商務車車牌配額，並降低配額的申請條件，包括取消投資額限制、擴大申辦對象範圍等，便利更多港澳居民駕車進入內地。
- 參照香港報關模式，在大灣區實施免進出口關稅政策，長遠考慮實施港澳貨物進入廣東免檢過關，使貨物流通更加便捷高效，並探討成立運輸基建協調中心，推動資源合理運用。
- 優化現行的電子無縫清關，進一步完善人貨通關安排，探討由人貨分檢改為人貨合檢，並長遠落實「一地一檢」，以及簽發「特別通行證」予經常往返粵港兩地工作的香港居民。同時，廣東省政府應與香港特區政府探討開放更多口岸作 24 小時通關之用。

8. 實現粵港澳電信網路聯通，免除三地長途漫遊費用

背景：

- 目前已有不少資訊及通訊科技公司以優惠價格，提供覆蓋全球的電話卡產品和服務。隨著港珠澳大橋和廣深港高速鐵路的開通，港澳兩地與珠三角的經貿和民生聯繫將會更頻繁。雖然目前已有電訊公司提供涵蓋粵港澳大灣區的產品和服務，但粵港兩地的漫遊及數據流量費用仍然高昂，對經常往返兩地經商、工作及就學的香港市民造成不便。

建議：

- 粵港澳三地協商，鼓勵電訊商逐步免除三地漫遊費用，實現三地電信網路聯通和同城化，減輕在珠三角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居民的通訊成本，包括考慮在香港號碼前加上 852 作為內地電話號碼使用。

專業服務及人才培訓

9. 鼓勵辦學團體在大灣區設立國際學校

背景：

- 香港的工商專業人士一直有意到內地尋找更大的發展空間，為大灣區經濟作出貢獻，但在子女就學上面對困難。另一方面，國際學校（特別是國際性的外語學院）在內地亦大受歡迎，不少內地居民願意報讀這些院校的英語課程，提升國際競爭力。由此可見，國際學校在大灣區有很大的發展潛力，亦有助吸引香港的工商專業人士去內地發展。



- 香港的大專院校水平位居亞洲前列，已在大灣區提供一些專業培訓課程。隨著粵港澳大灣區規劃的落實，對於專業人才教育的需求，定會有增無減。與此同時，三地高等院校和研究機構應發揮各自的優勢和協同效應，為大灣區發展提供支援。

建議：

- 在粵港澳大灣區先行先試，透過優惠的土地和稅務政策，鼓勵全球知名的辦學團體和語言學術機構，在區內設立國際學校和外語學院，提供與國際接軌的培訓課程和考核，服務大灣區的民眾和企業，長遠滿足廣東省與海外接軌和競爭的需求。
- 粵港兩地進一步提升專業教育交流合作，提供優惠政策，鼓勵香港著名大專院校於廣東省開設更多分校和提供專業課程，提升內地司法、會計等專業人才質素。

10. 推動專業資格互認

背景：

- 廣東省對各類專業人才的需求殷切。以廣州為例，在打造國際商貿中心的過程中，跨境物流、跨境電子商務、國際會展等方面的高級管理人才缺口達 50 萬人之多，成為經濟持續發展的瓶頸。在廣東省的《十三五規劃》當中，已經提出「爭取國家支持開展技術移民制度試點」。

建議：

- 大灣區制訂引進香港專才的措施，充實人才庫，如推動兩地專業服務資格互認，為大灣區欠缺的專業服務職位設立專才計劃等。
- 加強兩地專業人才互動，特別是實現廣東自貿試驗區三大片區的人才對接，提供醫療、住房、教育、社保等政策支持，從而鼓勵人才到當地投資或就業。



11. 確立香港作為大灣區國際仲裁中心地位

背景：

- 隨著大灣區建設的持續發展，涉及商業法律仲裁的服務需求將會增加，而香港作為亞洲地區中最受國際商界人士歡迎的仲裁中心，不但具有良好、與外國接軌的法治制度，在國際上享有極高的認受性，而且相關的法律人才儲備豐富，有條件成為大灣區國際仲裁中心，為區內企業排解糾紛，推進內地仲裁規則接軌國際。

建議：

- 鼓勵更多企業利用香港仲裁服務，並進一步完善兩地司法互助以及執行對方的仲裁，進而提升粵港間的仲裁質素，確立香港仲裁中心地位。
- 為香港仲裁服務提供便利政策，包括引入香港仲裁員進入廣東從事仲裁服務。
- 推動香港與主要仲裁機構合作，發展及完善大灣區的仲裁體系。

金融服務業

12. 把握大灣區建設機遇，擴大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合作空間

背景：

- 為了響應發展大灣區、「一帶一路」建設的號召，以金融作為龍頭發展行業，大灣區其他城市與香港可以在金融方面擴大彼此合作空間。
- 香港已經落實了多項與內地金融市場之間互聯互通的措施，包括滬港通、深港通、北向債券通等，而內地投資者對本港金融市場的認知愈來愈深。香港的中小券商對國際和香港股票市場非常熟悉，可為內地居民提供所需的金融服務。

建議：

- 放寬香港本地券商在大灣區開業門檻，除准許經營「港股通」業務之外，更應容許參與「一帶一路」的灣區企業或其他企業來港上市、集資、融資，以至經營資產管理業務。
- 除了協助香港本地券商在大灣區開展業務之外，也可讓他們在推動區內投資者對國際市場增加認識、加強投資者自身風險管理意識等方面出一把力。



- 進一步拓展兩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包括 ETF 通、商品通、債券通南向通和新股通等），以及取消深港通每日的額度限制。

13. 放寬港資金融機構在廣東省執業的限制

背景：

- 香港已發展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是中國內地以外流動性最高的人民幣市場，擁有全球最大的離岸人民幣資金池，處理全球約七成的離岸人民幣支付交易。成功關鍵在於香港和內地經濟和金融領域的緊密連繫，而香港一直是人民幣國際化及內地資本市場雙向開放的主要通道，擔當了內地（包括廣東）跨境人民幣活動的重要中介角色。

建議：

- 支持符合條件的香港金融機構在廣東自貿區及大灣區城市，以人民幣開展新設、增資或參股廣東省內金融機構等直接投資活動，便利和推動港資金融機構使用人民幣資本金開展日常經營活動。
- 推動個人本外幣兌換特許機構、外匯代兌換點在當地落戶，便利港元或外幣在廣東省內自由兌換人民幣使用。

14. 協助建立廣東省跨區金融平台

背景：

- 香港是亞太區內主要的資產管理中心。隨著廣東省建設深入推展，各城市群對財富及風險管理服務的需求將與日俱增，香港成熟穩健的資本市場可為廣東省的企業提供全面的資產管理服務。

建議：

- 廣東省政府在國家的支持下，以香港資產管理中心為基礎推出措施，發展香港成為廣東省一體化的跨區金融平台，配合省內投融資和資產管理需要。
- 推出政策鼓勵內地企業透過香港設立財資中心，以管理企業內的現金、融資、外匯兌換、投資和對沖等。



15. 建立粵港跨境人民幣電子支付系統

背景：

- 在金融科技的帶動下，人民幣國際化通過香港推向國際市場將更成熟多元。香港有多元化投融资和支付渠道，而深圳有領先的創新科技產業，兩地可結合優勢，為廣東省引進更多金融科技概念和技術，以促進廣東省人民幣金融市場交投和金融活動發展。

建議：

- 與香港特區政府合作開發跨境金融服務平台；兩地監管機構可制定更多共同政策，發展廣東省內人民幣電子共同支付系統，以簡化各種人民幣交易程序，促進兩地虛擬銀行發展接軌。
- 在粵先行先試，放寬港人利用內地移動支付平台時，在帳戶和認證方面的限制。

旅遊及文化產業

16. 進一步優化大灣區旅遊便利簽證

背景：

- 大灣區擁有世界最具規模的機場群，香港、廣州、深圳、珠海及澳門的空港群應發揮協同效應，吸引海外旅客到區內旅遊，客源互送，共創雙贏。加上，現時來往廣東省特別是廣州和深圳的陸路交通相當發達，當廣深港高鐵落成後，旅客將能更便捷地來往兩地。根據入境處數據，每年訪港的海外旅客超過 1500 萬人次，為了吸引更多海外旅客在大灣區內流動及旅遊，優化旅遊簽證定能助力廣東省和香港兩地的融合和旅遊合作，加強一小時生活圈效應，進一步推動「一程多站」旅遊的發展。
- 現時，中國內地有 19 個城市對符合條件的 53 個國家外國人實行 72 小時過境免簽政策。個別地區(上海與江蘇省和浙江省，北京市與天津市和河北省，以及遼寧省)更先後落實優化措施，包括延長過境免簽至 144 小時，增加過境免簽適用口岸類型以及擴大過境免簽人員的停留區域範圍。(19 個城市和免簽證條件見附注 1 及 2)

附注 1：廣州、桂林、廈門、成都、重慶、昆明、長沙、武漢、上海（浦東、虹橋）、南京、杭州、青島、北京、天津、石家莊、西安、哈爾濱、瀋陽、大連。

附注 2：免簽證的條件包括持有本人有效國際旅行證件，以及持有 72 小時內出發且已確定日期及座位的前往第三國（地區）聯程機票。



- 廣東省公安機關服務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18 項舉措中，提出擴大廣州白雲國際機場 72 小時過境免簽範圍，積極爭取增加入境口岸至涵蓋深圳寶安機場、揭陽潮汕機場空港口岸，出境口岸則增至全省所有陸、海、空對外開放口岸，實現空港、陸空、海空口岸聯動；停留時限亦從 72 小時延長至 144 小時。
- 除了過境免簽政策外，海外旅客訪港後，在 2 人同行下均可使用「144 小時便利簽證」到廣東旅遊。旅發局一直積極在海外市場宣傳，並與旅遊業界合作，配合簽證便利設計粵港旅遊產品。但「144 小時便利簽證」不時會停辦，為期望使用便簽到廣東旅遊的海外旅客帶來不便。

建議：

- 進一步優化大灣區內旅遊便利簽證，包括放寬海外旅客乘飛機到廣州或深圳後，除了搭乘飛機前往香港，如果持有使用陸路前往香港的車票，也可以享有停留在廣東的 72 小時過境免簽，加強大灣區內旅遊的彈性。
- 另外，期望省局跟相關部門探討，考慮進一步優化「144 小時便利簽證」安排，並確保穩定性，令更多訪港旅客伸延行程到廣東。

17. 統籌大灣區旅遊發展，推動大灣區旅遊一體化

背景：

- 廣東省旅遊局、旅發局及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在 1993 年成立「粵港澳旅遊推廣機構」。過去 10 年，三地旅遊局合作在客源市場進行聯合推廣，成效顯著。藉優勢互補，吸引更多國際旅客到訪區內。
- 大灣區要發展成為世界級旅遊區，必須確立「全域旅遊」的發展戰略。以旅遊業為優勢產業，通過對區域內經濟社會資源進行全方位、系統化提升，實現區域資源有機整合。
- 大灣區的旅遊合作，應以共同推動「一程多站」旅遊為重點工作，推動區內旅遊一體化，下一步需要從豐富粵港澳三地旅遊產品、聯合打造區域品牌、開拓國內國際客源等方面著手，打造世界級旅遊目的地品牌。
- 去年 12 月於香港舉辦「粵港澳大灣區旅遊業界合作峰會」，成功讓業界對大灣區有更全面的瞭解。我們現計劃在今年 12 月中，再次舉辦一個以「一帶一路」及大灣區的業界交流活動，並將邀請來自世界各地



的旅遊業界及旅遊推廣機構參加。待活動詳情落實，旅發局將盡快邀請省領導來港出席支持。

- 在今年 11 月 1 至 4 日期間，旅發局、澳門及廣東省將會於日本東京舉行「粵港澳大灣區旅遊推廣活動」，誠邀廣東省領導及代表同赴日本出席有關活動，攜手在海外市場進行聯合推廣，令大灣區發展為一個受歡迎的旅遊目的地。

建議：

- 建立大灣區旅遊發展統籌機制，負責研究制定規劃，解決大灣區在旅遊合作發展的重大問題，妥善處理各種矛盾和阻礙，同時推動區內各市成立專責小組，與當地文化交流機構溝通，負責大灣區的文化交流合作。
- 粵港澳三地應該根據各地的旅遊特色，共同研究「一程多站」旅遊的發展方向，設計不同的旅遊路線，採取增加資源投入、簡化簽證簽注手續、提供過關便利等措施，同時聯手展開對外宣傳。

18. 舉辦「港珠澳大橋國際單車邀請賽」

背景：

- 2015 年起，香港旅發局每年舉辦「香港單車節」，一年比一年成功，今年預計能吸引超過 5500 名選手參與。去年的賽事亦成功舉辦香港首個國際單車聯盟亞洲巡迴賽 1.1 級公路賽，今年最少有 10 支世界一級職業車隊報名參賽，包括現時世界排名前三位的天空車隊等已落實來香港，角逐殊榮。
- 林建岳博士五年前提出粵港澳三地在港珠澳大橋開通之際聯合舉辦「港珠澳大橋國際單車邀請賽」。這個建議得到香港前行政長官梁振英、現任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廣東省前省長的支持。

建議：

- 舉辦「港珠澳大橋國際單車邀請賽」無論在宣傳香港要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最新形勢，還是象徵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勢在必行，甚至向世界各地旅容宣傳粵港澳景觀，都是一件非常有價值的事。
- 利用港珠澳大橋通車的優勢，透過與珠海、澳門政府及有關單位合作，完全可以將活動發展成為粵港澳大灣區的年度盛事。於籌備活動時，



以大橋作為亮點，吸引更多選手及旅客參與並到訪三地，為港珠澳地區爭取更多的國際曝光。並設計不同主題的「一程多站」行程，覆蓋不同客群，有效擴大「一程多站」客源。

19. 強化大灣區旅遊研究及人才培訓

背景：

- 現時大灣區各城市的旅遊業，除了港澳之外，其他城市以內地旅客為主要客源，國際化程度不足，景區內亦欠缺國外旅客的配套，而工作人員外語能力亦有改進空間，整體而言旅遊服務水平與國際存在一定距離。香港旅遊業界擁有數十年接待國外遊客的經驗，具備旅遊人才、教育、培訓方面的優勢，可為大灣區的旅遊平台建設作出貢獻。

建議：

- 推動大灣區各省市共同協作，善用香港作為旅遊研究中心、旅遊人才教育和培訓基地，一方面研究大灣區及「一帶一路」的旅遊業發展；另一方面有系統地為區內培養各層級的旅遊人才。

20. 為香港文化創意產業進入廣東省提供支援

背景：

- 近年深港文化產業發展迅速，但亦面對融資難、抵押難等問題。文創企業要利用物業抵押比較困難。前海新區可憑藉其制度創新優勢，作為文創產業壯大發展的重要助推器。
- 另外，近年粵港電影佔內地電影的總收入持續上升，而擁有濃厚香港風格、並以廣東話版本上映的電影，佔據重要地位。廣東擁有逾一億電影觀眾市場資源，發展潛力不可估量，其他地區難以競爭。粵港文化相近，電影業各有優勢，可互補長短，對合作基礎十分有利。

建議：

- 利用自貿區制度優勢與香港機構合作，研究建立文化產業、文化項目融資的信用評級制度，更可以研究成立「文化創意產業基金」，推動香港創意產業在廣東省的發展。
- 與香港特區政府合作，進一步簡化辦證流程，完善規章制度，適當放寬對粵語影片的審查以及涉港澳的營業性演出、演唱會的申請，讓更



多的香港優質影視作品得以進入。

- 為港澳影視、演藝、娛樂業務進入廣東省提供政策扶持，而港澳文創企業在廣東獨資投拍的電影、電視劇，應視作國產片對待，以促進粵港文創交流與融合。

青年發展及交流

21. 協助港人往內地發展及安居

背景：

- 現時，香港青年在內地發展需要面對種種生活上的障礙，包括子女教育、置業安居等；以後者為例，港人在內地工作可以購買一套房產，但並不一定可以申請到內地銀行的貸款，而「工作」的定義在不同城市也有不同，部分要求提交社會保險證明以確保房產作「自用」而非炒賣，但卻對港人置業構成嚴重不便。

建議：

- 在大灣區先行先試，容許港人在區內購買一套毋須工作證明的自用房產，並施加若干限制防止投機炒賣，貫徹國家政策，同時劃一九個城市的購房資格。
- 廣東省教育廳可在大灣區城市提供土地予香港部分辦學團體興建校舍，讓香港的直資學校可到內地辦學，並鼓勵海外機構興辦國際學校，為港人子女就學創造良好條件。

22. 加強粵港兩地青年交流，提供實習機會

背景：

- 現時有不少政團、社團和商會為兩地各行各業的青年人舉辦交流活動。據統計，2016年單是內地組織開展的香港與內地青年交流便達到14萬人次。交流質和量的提升，可達致包容差異、消除隔閡、增進認同。
- 事實上，在內地就學、就業或有創業經歷的港澳青年，對國家的認知和態度取向更為全面和積極，也更加願意留在內地發展。



建議：

- 邀請各領域（如創新科技、創業、文化、教育、公益等）的專業、知名人士開辦主題式的交流活動，並主動與香港的院校和青年機構締結成為合作夥伴，並提供相應的財政支援，讓兩地青年增進情誼，加強他們對大灣區各個發展領域的了解。
- 廣東省和各市政府可提供短期實習機會予香港青年，讓他們藉此認識內地省市政府的體制和運作，了解內地民情，為日後在內地長遠發展打下基礎，增強對國家的認同。

三、 結語

一直以來，香港與廣東無論在經濟、社會和文化領域，都有著唇齒相依的關係。隨著香港回歸祖國，加上在國家政策大力扶持下，粵港合作的機制和效用近年得到顯著加強，並且納入恆常軌道，而兩地的民間交往亦漸趨頻繁。

然而，由於粵港兩地長期以來存在制度、法律和政策上的差異，兩地政府有必要以創新的思維和政策，突破目前兩地發展與合作所面對的制度瓶頸。國家就粵港澳大灣區提出具前瞻性的規劃，為粵港進一步深化經濟、社會和文化層面的合作和融合，提供了堅實的基礎，兩地需要努力工作，把目標化為現實，讓兩地居民真正感受到粵港合作所帶來的好處。

經民聯懇切期望廣東省政府仔細考慮本文件提出的各項務實建議，早日實現粵港全方位合作和粵港澳大灣區的宏大藍圖，共同為國家、為兩地居民福祉作出貢獻。

（完）